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人民法院公告

段文忠:原告甘井子区红旗街道英发食品经营部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辽0202民初275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你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货款6337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你承担。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11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